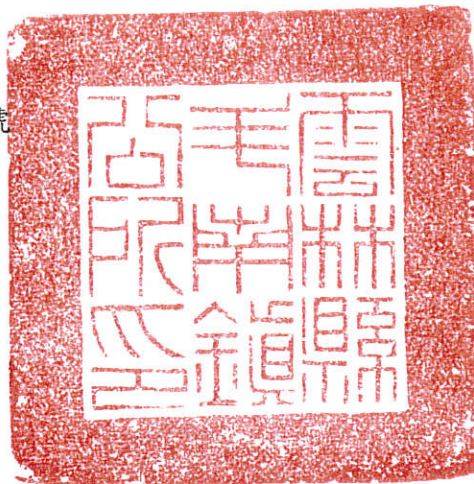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雲林縣斗南鎮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3日
發文字號：雲南鎮民字第1100010274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鎮五間厝公墓五間厝段1052、1059、875、885、884、954、1159地號內有(無)主墳墓遷葬事宜。

依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第41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遷葬原因：辦理本鎮五間厝公墓更新計畫。
- 二、遷葬地點：雲林縣斗南鎮五間厝段1052、1059、875、885、884、954、1159地號。
- 三、遷葬日期：自公告日起至110年9月30日止。
- 四、上述地號墳墓所有權人、關係人或管理人請於遷葬期間內自行遷葬，並得依本鎮殯葬管理使用自治條例辦理遷葬進塔優惠；逾期未遷葬者均視為無主墳墓由本所代為起掘並安置於骨灰(骸)存放設施，惟日後墳墓所有權人、關係人或管理人提出相當證明者，得由提出證明者處理後續事宜。
- 五、本區遷葬整地期間如發現有(無)主骨骸，由本所依本公告代為起掘並安置。
- 六、於公告期間內辦理遷葬請墳墓所有權人、關係人或管理人攜帶身分證、印章、申請人與亡者關係之相關戶籍謄本等證明至本所民政課辦理遷葬事宜。

鎮長 沈暉勛